

崇阳公安开展防溺水急救技能专项培训

“警”防溺水，“救”在身边！

本报讯(记者 庞贊 通讯员 陈昭

魏圆)近日,崇阳县公安局联合县红十字会组织开展全县一线民辅警防溺水急救技能专项培训。各派出所、巡特警、交管大队等基层单位的50余名一线民辅警及相关岗位人员参加培训。

此次培训聚焦实战需求,涵盖内容丰富全面,培训围绕防溺水急救、心肺复苏和AED技术、气道异物梗阻、创伤应急处置等实用内容展开。

培训期间,县红十字会专业讲师通过理论讲解、现场演示、模拟操作等多种形式,将急救知识生动形象地传授给民辅警。在心肺复苏和AED技术教学环节,讲师不仅详细阐释了操作原理和流程,还借助模拟人,手把手指导民辅警进行实践操作,确保每位学员都能精准掌握按压频率、深度以及AED的正确使用方法。对于气道异物梗阻和创伤应急处置,讲师结合实际案例,深入讲解应对策略和操作技巧,让民辅警们深刻认识到规范处

置的重要性。

“以前出警时总担心急救步骤不到位,这次培训把每个动作的细节都讲透了,练得也扎实,以后再遇到类似情况,心里更有底了。”天城派出所民警熊博在实操练习后说道。

交管大队民警唐乔乔也深有感触:“以前我对创伤应急处置只懂些皮毛。今天讲师教的止血、包扎方法特别实用,比如动脉出血的按压点,真遇到紧急情况,能为抢救争取宝贵时间。”

此次培训有效提升了一线民辅警的应急救援能力,为快速、科学、有效的处置溺水警情、保障群众生命安全筑牢了实战基础。崇阳县公安局将以此次培训为契机,持续强化民辅警专业技能培训,不断提升应急处突能力,全力守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同时,也将进一步加大防溺水安全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的自我防范意识,从源头上减少溺水事故的发生。



自己不交医保 竟用亲戚医保卡住院治疗

崇阳查处一起冒名使用医保卡住院案

本报讯(记者 庞贊)自己不购买2025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病住院后却借亲戚的医保卡,企图蒙混过关享受医保报销待遇。近日,崇阳县医保局快速查处一起冒名使用医保卡住院案。

汪某长期居住在深圳带孙子,没有购买2025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前不久,他因为眼睛不舒服需要做手术,为了能享受医保报销待遇,于是想到借用亲戚的医保卡蒙混过关,不料事情最终败露,被医护人员发现并举报到崇阳县医保局。

崇阳县医保局迅速组织核查人员前往核实。经查,患者汪某因眼病住

院,在办理住院手续时,医护人员通过对所用医保卡信息比对,发现汪某的外貌、年龄等与医保卡持有人有诸多不符之处,可能涉嫌冒名住院。医保工作人员询问汪某时,他言辞闪烁,以“年纪大不记得”为由,不愿正面回答问题。工作人员迅速与医保卡持有人赵某某联系,询问有关情况,并赶往居住地核实,确认赵某某当前并未住院。同时,通过湖北省医保信息平台系统,查询持卡人赵某某近期就医记录、医保结算费用明细等,并没有发现其患有眼疾的佐证信息,进一步证实了汪某冒名使用赵某某医保卡住院行为。

在相关证据面前,患者汪某最终承

认借用亲戚赵某某医保卡冒名住院事实。原计划第二天进行眼病手术的,手术没做成,汪某还自掏腰包承担了一切住院费用。

崇阳县医保局工作人员介绍,赵某某的行为,符合《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中“将本人的医疗保障凭证交由他人冒名使用”定义,依据《条例》要进行“暂停其医疗费用联网结算3个月至12个月”之处罚。赵某某将本人医保卡交由他人冒名使用,鉴于未造成医保基金损失,且本人虚心接受教育,态度较好,医保工作人员作出“立即改正,并暂停其医疗费用联网结算3个月”之处罚。

崇阳县税务局:
税惠活水精准“滴灌”
服务直达“车间”

本报讯(记者 庞贊 通讯员 陈校 刘智利)日前,崇阳县政务服务大厅组织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政务服务“三进”活动,国家税务总局崇阳县税务局组织业务骨干走进企业,面对面倾听工作诉求,点对点破解发展难题。

活动当日,税务服务团队深入企业生产车间一线与企业人员围坐交流,精准把脉,解“难点”通“堵点”。崇阳东润木业有限公司经理黄小勇道出了当前企业面临的涉税疑问:“我们目前正在努力推进产品出口东南亚,但是在出口退税政策和流程方面不是很清楚。”湖北铭达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李玉兵则提出了企业所得税抵扣政策方面的疑问。针对企业提出的具体问题,税务人员当场一一进行了清晰解答,并对活动中收集到的问题实行台账管理、跟踪反馈。

近年来,崇阳县税务局建立企业诉求快速反应机制,组织税收业务骨干对诉求企业进行回访。活动中,税务干部现场登录电子税务局出口退税模块,为企业财务人员演示出口退税在线申报等全流程操作,结合企业具体出口产品进一步解读适用退税率、备案材料清单等。

东润木业经理黄小勇表示:“这种‘零距离’沉浸式的服务体验,让企业切实感受到了税务部门优化营商环境的诚意和温度,解决了我们出口退税这个‘心头大事’,为企业合规经营、防范风险提供了有力支持,也增强了我们持续创新发展的信心!”

崇阳县税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不断提升服务质效,用更精准、更贴心、更高效的税务服务,为企业合规经营发展注入强劲“税动力”,持续擦亮崇阳县营商环境“金名片”。

崇阳县花园村水渠工程收官

畅通农业灌溉“生命线”

本报讯(通讯员 赵浩)连日来,崇阳县石城镇花园村水渠修建施工现场水泥罐车来回穿梭,10余名建设者顶着烈日抢工期,确保工程尽快竣工。

8月3日,项目施工现场,瓦工俯身垒砌渠壁,砖块严丝合缝;浇筑混凝土的工人们紧握振捣棒,让水泥浆料密实填充;水泥罐车沿着渠线缓缓推进,工人们手持铁锹精准导流、抹平,这场持续一个月的建设会战,在当天迎来收官时刻。

该工程自今年7月初启动以来,施工队日均投入10余人轮班作业。为确保工程尽快竣工,建设者们抢抓晴好天气加班加点作业。项目的实施不仅让700多亩农田告别“靠天吃饭”,更让参与建设的村民人均增收5000元,实现民生工程和村民增收的双重收益。

“这水渠修得太及时了!”花园村党支部书记王志明难掩激动,“眼下正处旱季,水稻正处灌浆关键期,水渠一通,700多亩田地就有了‘救命水’,今年的收成就有底了。”



作为水渠的“源头活水”,天门观水库科学调储,为灌溉提供了坚实保障。花园村推行的油稻轮作模式,对灌溉时效性要求极高——水稻分蘖期需水量激增,油菜苗期则讲究“见干见湿”。新水渠建成后,可通过精准调控实现“按需供水”,既满足水稻灌浆期的水分需求,又能为油菜播种期提供适宜墒情。

据了解,这条600米长的水渠,由崇阳县农业农村局投入15万元衔接资金修建,建成后将惠及周边500余名村民,解决700多亩农田的灌溉“最后一米”问题。它不仅让油稻轮作模式有了稳定的水利支撑,更通过科学配水提高了天门观水库水资源利用率,为当地农业可持续发展夯实了基础。